

证券代码：301220

证券简称：亚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9

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在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秀路29号3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平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

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，专项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的授予价格符合《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。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，由 13.92 元/股调整为 13.72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《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其获授

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4 年 8 月 27 日，授予价格为每股 13.72 元，向 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.6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山亚香香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